

证券代码：688515

证券简称：裕太微

公告编号：2025-035

## 裕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裕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5年10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0月2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晨女士主持，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裕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裕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会议的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充分审议和表决，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状况等事项。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日报》、

经济参考网（www.jjckb.cn）披露的《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 （二）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拟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事项系公司为全面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业务发展需要做出的决定，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更好地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求。该事项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在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取消监事会事项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仍将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勤勉尽责履行监督职能，继续对公司经营、公司财务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的合法合规性等事项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日报》、经济参考网（www.jjckb.cn）披露的《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及修订、制定、废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

##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归属数量为 16.30 万股，同意公司按照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归属条件的 147 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日报》、

经济参考网（[www.jjckb.cn](http://www.jjckb.cn)）披露的《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7）。

#### （四）审议通过《关于作废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业务指南第 4 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所作的决定在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此次作废处理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日报》、经济参考网（[www.jjckb.cn](http://www.jjckb.cn)）披露的《关于作废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8）。

特此公告。

裕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10 月 31 日